

证券代码：300666

证券简称：江丰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1-115

债券代码：123123

债券简称：江丰转债

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持股 5%以上股东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拜耳克咨询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（%）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拜耳克咨询	否	6,000,000	45.85	2.64	2019/7/17	2021/9/30	中原信托有限公司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拜耳克咨询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累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（%）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

拜耳克咨 询	13,087,303	5.76	5,800,000	44.32	2.55	0	0.00	0	0.00
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	---	------	---	------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明细表；
 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。
- 特此公告。

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8日